

臺北市就業服務處施政報告

資料截止日期：111 年 3 月 31 日

專責人員：李志華

職 稱：秘書室主任 電話：23085230 轉 500

壹、重要施政成果

創造就業機會，輔導特定對象

(一) 提昇求職求才媒合效能：

- 1、辦理櫃檯推介媒合服務：110 年 9 月至 111 年 3 月求職人數新登記 34,265 人，求才人數新登記 72,751 人，求供倍數 2.12，求職就業人數 20,771 人，求才僱用人數 26,967 人，求職就業率 60.61%，求才利用率 37.06%。
- 2、提供線上求職求才媒合服務：110 年 9 月至 111 年 3 月台北人力銀行網站瀏覽計 1,014 萬 6,075 人次，新增求職人數計 3 萬 3,291 人，新增廠商家數計 3,243 家，新增工作機會數計 7 萬 8,651 個。
- 3、辦理就業博覽會及專案徵才活動：110 年 9 月至 111 年 3 月共計辦理 8 場次就業博覽會及專案徵才活動，計有 406 家廠商參與，提供 21,108 個工作機會，面試 10,155 人次，初步媒合 6,909 人次，媒合率 68%。

(二) 加強特定對象就業輔導工作：

1、輔導就（創）業者：

- (1)運用「特定對象個案管理服務模式」，提供各項專業性輔導與服務。110 年 9 月至 111 年 3 月開案量計 3,452 人次，職業心理測驗計 494 人次，一般就業諮詢計 8,944 人次，推介人次計 6,777 人次，求職就業人數計 2,975 人次。

- (2)針對具有工作意願，惟相對工作能力不足之失業者，

提供職業訓練諮詢，失業者經職業訓練推介後，至職業訓練單位參與甄選，甄選通過後參加訓練。110年9月至111年3月推介職業訓練計1,323人，已通過甄選並參訓者計405人

- (3)提供新住民就業輔導：110年9月至111年3月外籍配偶求職人數登記計342人，個管開案數計90人，推介人次計431人次，求職就業人數計150人；大陸地區配偶求職人數登記計364人，個管開案數計78人，推介人次計478人次，求職就業人數計132人。
- (4)「經濟型遊民就業」輔導工作：110年9月至111年3月求職新登記共計104人次，推介面試391人次，陪同面試5人次，就業安置計92人次，職場訪視2,750人次，追蹤關懷計1,429人次，訪視遊民61人次。
- (5)辦理「就業服務外展人員實施計畫」：110年9月至111年3月發掘社區中求職者計4,658人，協助求職個案輔導就業成功計3,164人次，協助求職個案穩定就業3個月計1,265人，提供求職個案工作機會計12,979人次，對轄區學校、社福團體或里辦公處辦理就業宣導駐點服務計327次，拜訪轄區內商圈店家開發工作機會數計6,264個。
- (6)辦理移工雇主轉換作業：110年9月至111年3月受理轉換申請計1,433件，承接申請計7件，協調成立10件。
- (7)辦理特定對象穩定就業補助：110年9月至111年3月協助特定對象穩定就業補助452人次，每人次每月補助新臺幣5,000元，補助金額共226萬元。
- (8)辦理「創業輔導整體實施計畫」，針對有意創業的民眾，

規劃創業研習課程及一對一創業顧問諮詢服務。110 年 9 月至 111 年 3 月舉辦 16 場次創業研習班，計有 526 人參加。

- (9)辦理「適性就業輔導促進就業計畫」，協助失業者規劃「自我認知」、「就業市場現況與趨勢」、「求職技巧」、「生涯轉換與轉業」等 4 大主題之就業研習班。110 年 9 月至 111 年 3 月辦理 214 班次，計有 4,876 人次參加。
- (10)辦理「青年職得好評試辦計畫」：配合勞動部於 108 年 7 月 30 日試辦，協助失業青年釐清職涯發展方向、提升求職技巧，並運用工作卡（職涯履歷表）展現個人就業優勢，以解決青年尋職困難問題。110 年 9 月至 111 年 3 月底，資格符合 106 人、核發尋職就業獎勵金 198 人。

2、辦理雇主服務：

- (1)推動「勞動即時通實施計畫」：辦理雇主訪視及開發就業機會。110 年 9 月至 111 年 3 月電訪廠商家數計 3,400 家。
- (2)辦理「就業保險/僱用獎助措施」：110 年 9 月至 111 年 3 月，申請獎助廠商 201 家次，補助 201 人次，核發金額 565 萬 4,110 元整。
- (3)缺工就業獎勵：辦理「鼓勵失業勞工受僱特定行業作業要點/缺工就業獎勵」：110 年 9 月至 111 年 3 月，申請獎助補助核發 0 人次，核發金額 0 元整。
- (4)照顧服務就業獎勵：辦理「鼓勵失業勞工受僱照顧服務業作業要點/照顧服務就業獎勵津貼」：110 年 9 月至 111 年 3 月，申請獎助補助核准 1,881 人次，核發金額 1,127 萬 9,000 元整。
- (5)辦理安穩僱用計畫，110 年 9 月至 111 年 3 月，獎助 213

家廠商，核發金額 507 萬元整；獎勵 401 位勞工，核發金額 372 萬 7,000 元整。

3、給付特定對象：

(1)落實資遣通報作業，提供非自願失業勞工必要之協助，110 年 9 月至 111 年 3 月通報家次計 14,175 家次、資遣人數計 20,333 人，就業人數計 3,379 人，推介職業訓練計 230 人。

(2)110 年 9 月至 111 年 3 月申請就業保險失業認定人數計 8,640 人，完成初次失業認定計 8,959 人，辦理失業再認定計 34,607 人。

(三) 辦理青年職涯發展方案：

- 1、110 年 9 月至 111 年 3 月職涯諮詢服務計 1,177 人次，測驗評估計 1,221 人次。
- 2、職場體驗實習：110 年 9 月至 111 年 3 月媒合 57 人次，14 人參與職場體驗實習。
- 3、職涯相關活動：110 年 9 月至 111 年 3 月辦理 14 場就職涯講座，共 3,448 人參加；辦理 25 場職涯導覽，共 858 人參加。
- 4、創業發想平台：110 年 9 月至 111 年 3 月提供創業相關諮詢計 1 人次；借用創業發想平台計 13 人次。
- 5、求職服務：110 年 9 月至 111 年 3 月提供求職服務 588 人次，輔導 211 人就業。
- 6、服務統計：110 年 9 月至 111 年 3 月服務 20,948 人次，FB 按「讚」728 人。

(四) 辦理安心即時上工計畫：

- 1、勞動部為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 (COVID-19) 對國內就業市場之影響，協助勞工參與政府機關 (構) 提供符合公

共利益之計時工作，並核給工作津貼及防疫津貼，以維持勞動意願，穩定經濟生活。本市配合辦理，該計畫實施期間自 109 年 4 月 13 日起至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條例施行期間屆滿時止。民眾具備該計畫資格條件且有意願參加，至本市各就業服務站辦理臨櫃登記或線上登記，經審查符合資格者分派用人機關面試進用。工作津貼每人每小時比照公告之每小時基本工資核給，每月最高核給 80 小時，每人最長以 960 小時為限。另有防疫津貼依每月工時最高 80 小時計算，每人每月新臺幣 2,000 元整，依進用人員實際上工時數按比例核給。

2、110 年 9 月至 111 年 3 月止，安心即時上工計畫總計進用人數 1,160 人。